

证券代码：301328

证券简称：维峰电子

公告编号：2023-026



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3 年 8 月 25 日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维峰电子	股票代码	30132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英武		
电话	0769-85358915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虎门镇路东社区长兴路 01A		
电子信箱	cwdg@wcon.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其他原因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242,612,994.68	221,474,126.85	221,474,126.85	9.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4,619,842.90	49,823,246.25	49,823,246.25	49.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54,412,027.05	49,515,441.40	49,515,441.40	9.89%

损益的净利润（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0,005,477.46	30,053,578.12	30,053,578.12	99.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	0.91	0.60	1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8	0.91	0.60	1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0%	11.86%	11.86%	减少 7.86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021,065,356.42	2,005,807,144.14	2,005,807,144.14	0.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70,357,721.00	1,832,369,076.10	1,832,369,076.10	2.0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371	报告期末表 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 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 表决权股份 的股东 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文化	境内自然人	31.28%	34,375,001	11,458,334		
罗少春	境内自然人	17.06%	18,750,000	6,250,000		
康乃特（深圳）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7%	12,499,999	4,166,666		
李睿鑫	境内自然人	5.69%	6,250,001	2,083,334		
东莞德彩玉丰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0%	3,630,555	1,210,185		
李小翠	境内自然人	2.84%	3,125,000	1,041,667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零组合	其他	1.91%	2,098,050	2,098,050		
曲水泽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5%	1,815,277	605,092		
赵吉	境内自然人	1.09%	1,200,000	400,000		
申万宏源证券—中信银行—申万宏源维峰电子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06%	1,166,361	433,72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 10 名股东中，李文化先生与罗少春女士系夫妻关系，李睿鑫先生为李文化先生与罗少春女士之子；李文化先生、罗少春女士与李睿鑫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康乃特（深圳）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李文化先生实际控制的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李小翠女士系李文化先生的妹妹；申万宏源证券—中信银行—申万宏源维峰电子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系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人员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除此之外，未知上述前 10 名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一）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股份上市流通**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东数量为 7,384 名，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参与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并中签的配售对象，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该部分限售股股东对应的股份数量为 929,797 股，自 2023 年 3 月 8 日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二）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事宜

（1）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截至 2023 年 4 月 10 日的总股本 73,262,39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36,631,198.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转增股份数量为 36,631,198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2）2023 年 5 月 4 日，公司召开了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3）2023 年 5 月 19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2023 年 5 月 25 日，上述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毕。

（三）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事项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 60,000 万元（含本数）的进行委托理财，使用期限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四）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事宜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昆山维康电子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10,000 万元，增资后昆山维康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00 万元增加至 11,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及 2023 年 5 月 2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五）变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事项

报告期内，董事会收到朱英武先生关于辞去财务总监职务的辞职报告，朱英武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辞任后，朱英武先生仍在公司担任董事会秘书。经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文化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2023 年 6 月 25 日，公召开第二届董事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戴喜燕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戴喜燕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变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六）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衡阳维峰事项进展

2022 年 9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同意公司在衡阳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计划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认缴 100% 出资额。2022 年 11 月 17 日，衡阳维峰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由衡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实际出资 800 万元，其中本期投资额 7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9 月 21 日、2022 年 11 月 18 日、2023 年 4 月 1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编号：2022-030）、《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6）。